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颐和小区污水主干道更换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326469073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王育林 (签章)

联系人： 张荣芳

联系电话： 18098012869

评价时间： 2023 年 03 月 20 日

颐和小区污水主干道更换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情况：更换颐和小区靠近高速公路处原有直径 500mm 波纹管 50m，最后用棉被做保温。

(二) 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颐和小区污水主干道更换				
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更换颐和小区靠近高速公路处原有直径 500mm 波纹管 50m，最后用棉被做保温。			更换颐和小区靠近高速公路处原有直径 500mm 波纹管 50m，最后用棉被做保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直径 500mm 波纹管	50m	50m	
			土方	120 方	120 方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2022 年 10 月	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无法具体考核，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控制	不得超过预算的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环境，吸引更多外来投资	明显带动	有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市容，卫生水平，污水排放	改善和提高	明显改善		

4. 成本指标：年初预算成本不超控制的 10%，实际支出 2.3 万元，未超出预算成本，共 10 分，得 10 分。

二、效益指标共 30 分，实际得分 28 分：年初绩效目标分别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明显提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为永久，但其中可持续影响指标为永久，而管网有固定使用期限，不可能为永久，故指标设置错误无法进行考核，扣 2 分，共 30 分，得 28 分。

二、效益指标共 10 分，实际得 10 分

1. 满意度指标：年初设定社会群众满意度为大于等于 95%，通过实际问卷调查得出满意度为 96%，共 10 分，得 10 分。

根据以上情况分析，本次自评得分为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工作方案要求，有序开展工作。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1、年初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无可考核性，主要体现在时效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两方面，导致在自评工作开展时，无法进行实际考核，

(二) 改进措施

1、认真学习绩效目标编制相关知识，争取做到绩效目标编制合理、科学、规范，以便于以后的绩效监控及自评工作开展。